

阿拉善盟医疗保障局

阿医保函〔2024〕5号

转发关于公布2024年第一批 新增和动态调整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

各旗医疗保障局，乌兰布和示范区综合办公室，李井滩示范区人保局，阿拉善盟中心医院，阿拉善盟蒙医医院：

为进一步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，推进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调整优化，提升医疗服务水平，满足群众医疗服务需求，按照《内蒙古自治区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管理办法》（内医保发〔2023〕21号）和《关于做好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内医保发〔2020〕67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自治区《关于公布2024年第一批新增和动态调整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》（内医保办字〔2024〕2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文件规定执行，并提出以下要求：

一. 阿拉善盟医疗保险服务中心负责做好医保报销系统更新和维护工作。

二. 各旗区医疗保障局要在规定时限内通知辖区内医疗机构，做好更新收费系统工作，确保本次医疗服务价格调整工作

落细落实。

附件：关于公布 2024 年第一批新增和动态调整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抄送：盟医保中心